

##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 一、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2023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31,385,466.12元。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以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2023年度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69,907,021.00元，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57,785,671.86元。

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拟定公司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2023年度，公司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 二、2023年不进行利润分配的原因

公司自2011上市以来高度重视投资者回报，2011年—2019年每年都进行高比例现金分红。但鉴于近几年度公司计提大额商誉减值、业绩低迷等事项，导致公司2022年、2023年实现可分配利润均为负值，2023年末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利润为157,785,671.86，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369,907,021.00，按照二者孰低原则公司可供分配利润为负值。根据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综合考虑公司未来的经营计划和资金需求，公司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

#### 三、利润分配预案的审议程序

### **（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已将该议案提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进行审议，经核查，独立董事一致认为：公司董事会拟定的2023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兼顾了股东的即期利益和长期利益，有利于维持长期稳定的股东回报水平，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出于目前宏观经济形势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等而综合拟定的，符合公司当前的实际情况，有利于保障公司和股东的长远利益，以及增强公司抵御风险的能力，我们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 **（二）董事会意见**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23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三）监事会意见**

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有利于公司持续稳定发展。监事会同意公司2023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

### **四、公司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及使用计划**

公司本年度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用于满足公司日常经营资金周转及未来利润分配需要，为公司后续日常经营资金周转提供保障。公司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公司章程》和监管部门的要求，从有利于公司发展和投资者回报的角度出发，综合考虑与利润分配相关的各种因素，致力于为股东创造长期的投资价值。

### **五、其他说明**

本次公司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 **六、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4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上海华峰超纤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